

证券代码：835746

证券简称：兆信电力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2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樊登鉴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樊登鉴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（自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)。

樊登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樊登鉴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（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）。

樊登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聘请雷红旗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（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）。

雷红旗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胡林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（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）。

胡林森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请韩云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（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之日起）。

韩云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或公章的《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兆信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4日